

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7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陈宁宁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情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3）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2 日